

**华夏金隅智造工场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运营管理机构已对季度报告中的相关披露事项进行确认，不存在异议。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不动产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不动产基金一定盈利。

不动产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不动产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不动产基金产品概况

### 2.1 不动产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金隅智造工场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金隅智造工场 REIT
场内简称	金隅智造（扩位简称：华夏金隅智造工场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92
交易代码	5080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后 24 年，本基金在此期间内封闭运作并在符合规定的情形下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存续期届满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否则，本基金终止运作并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24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5 年 2 月 26 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并通过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目的载体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最终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通过主动的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与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包括初始投资策略、扩募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融资策略、运营策略、权属到期后的安排。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存续期内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以获取基础设施运营收益并承担基础设施项目价格波动，因此与股票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等常规证券投资基金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为：(1)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2)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3)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合并后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 1 次。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机构	北京金隅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2.2 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不动产项目名称：金隅智造工场产权一期项目

项目公司名称	北京金隅智造工场管理有限公司
不动产项目业态	产业园区
不动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不动产项目依托于西三旗区域内部的产业聚集，以产业招商为内

	核，以自有物业为载体，向租户提供智能制造及工业研发相关的租赁服务并获取租金收益及相应的配套收入。
不动产项目地理位置	北京市海淀区建材城中路 27 号

### 2.3 不动产基金扩募情况

无。

### 2.4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

项目	基金管理人	运营管理机构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金隅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彬
	职务	督察长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400-818-6666； 邮箱： <a href="mailto:service@ChinaAMC.com">service@ChinaAMC.com</a>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 3 号院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27 号 13 楼整幢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 6 号院北辰中心 C 座 5 层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27 号 13 楼整幢
邮政编码	100101	100096
法定代表人	邹迎光	肖博

### 2.5 基金托管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

项目	基金托管人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
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 1 号楼 D 座一、二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 1 号楼 D 座
邮政编码	100033	100026	100031
法定代表人	霍学文	张佑君	赵燕娜（负责人）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不动产基金运作情况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收入	28,555,999.45
2.本期净利润	8,379,562.17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4,991.76
4.本期现金流分派率 (%)	1.28
5.年化现金流分派率 (%)	5.08

注：①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报表层面的数据。

②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③本期现金流分派率指报告期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

④年化现金流分派率指截至报告期末本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末实际天数\*本年总天数。

###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 3.3 不动产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 3.3.1 本报告期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19,954,006.34	0.0499	-
本年累计	74,345,574.64	0.1859	为 2025 年 1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供分配金额。

#### 3.3.2 本报告期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19,948,000.63	0.0499	-
本年累计	54,388,004.87	0.1360	-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8,379,562.17	-
本期折旧和摊销	12,121,568.34	-
本期利息支出	-	-
本期所得税费用	-852,464.75	-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19,648,665.76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不动产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不动产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商誉、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等	3,875.30	-
2.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	1,442,393.26	-

间内需要偿付的经营性负债、运营费用等		
调减项		
1.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957,549.30	-
2.当期购买不动产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183,378.68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19,954,006.34	-

注：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需要偿付的本期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运营管理机构的管理费、运营费用、待缴纳的税金、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不可预见费用、租赁押金及计提未收到的租金收入等变动的净额。针对合理相关支出预留，根据相应协议付款约定及实际发生情况进行使用。

此外，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 3.3.4 可供分配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化超过 10% 的情况说明

无。

### 3.3.5 设置未来合理支出相关预留调整项的原因（如有），上年同期未来合理支出相关预留调整项的前期设置金额与实际使用金额差异超过 10% 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为保障不动产基金及项目公司长期稳健运营，避免短期现金流波动引起项目经营风险，本基金计算可供分配金额时设置了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包括基金管理人及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运营管理机构的管理费、日常运营费用、税金、押金、质保金、资本性开支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必要资金。针对合理相关支出预留，根据相应协议付款约定及实际发生情况进行使用。

②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时间不满一年，不涉及上年同期末未来合理支出相关预留调整项。

### 3.4 报告期内不动产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依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运营管理服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计提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286,743.76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 286,743.76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28,674.56 元，运营管理机构基础管理费 2,019,078.28 元、激励管理费 779,261.14 元。本报告期本期净利润及可供分配金额均已扣减上述费用。

## §4 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

### 4.1 报告期内不动产项目的运营情况

#### 4.1.1 对报告期内重要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的说明

##### (1) 不动产资产项目基本情况

本基金通过项目公司北京金隅智造工场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不动产项目为金隅智造工场产权一期项目。

金隅智造工场产权一期项目坐落于北京市海淀区建材城中路 27 号，为北京市上地区域东升板块内运营成熟稳定的产业园区，项目定位为智能制造及工业研发，总建筑面积为 90,907.03 平方米，可供出租面积为 85,011.69 平方米，自 2018 年 6 月开始运营，截至报告期末已持续稳健运营 7 年。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及底层资产整体运营情况良好，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未决重大诉讼或纠纷。不动产项目周边未新增同等定位与规模的竞争性项目。

##### (2) 不动产项目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不动产项目整体运营情况良好，项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37.19 万元、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2,103.99 万元。本季度报告期末项目出租率为 90.27%，签约率为 96.17%（签约率在出租率的基础上考虑了已签约但尚未起租的面积）。

报告期内，面对产业招商市场竞争激烈、环境复杂多变的形势，金隅智造工场精准研判并顺应市场发展趋势，秉持“加速储备转化、深挖扩租增量”的核心招商思路，持续提升园区的市场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保障园区整体运营平稳有序。

招商管理层面，运营管理机构招商团队主动适应市场变化，聚焦优质储备客户转化与既有客户扩租需求深挖两大核心任务。通过强化与客户的常态化沟通机制，精准挖掘客户核心需求点，高效达成合作意向，有效提升项目出租率。同时，前置推进 2026 年到期客户续租签约工作，多措并举保障现有租户稳定续约，确保项目出租率保持平稳态势。报告期内新、扩租面积约 3,600 平方米，续租面积约 2,500 平方米。产业配套层面，始终坚守优质办公配套服务定位，全面满足园区办公人群商业消费需求，重点从品质提升与稳定经营双维度推进工作。招商端持续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周边竞品项目运营情况，依托差异化招商策略及园区自身资源禀赋，重点发力文化、体育、健康领域，积极导入该类业态优质品牌资源。运营端建立在营商业客户经营动态实时跟踪机制，及时协助客户解决客流引流、动线优化、合规经营等核心问题，保障商业客户稳定运营。同时，深度挖掘园内办公客户商业需求，结合入驻

商业品牌优势，搭建品牌与客户间的精准对接桥梁，统筹开展推广宣传、优惠活动落地等工作，持续提升园区商业服务水平与品质。

市场推广方面，金隅智造工场成功承办了以“新质赋能，融创未来”为主题的第七届国际医用机器人创新发展论坛，获得了北京电视台、科技日报、中国高新技术产业导报等权威媒体的全面报道；此外，“隅翼杯”、“旗智杯”等创新创业大赛的举办，获新京报、中国经济新闻网、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的官方渠道和媒体发布，在显著提升了园区知名度的同时，有力彰显了金隅智造工场作为高端产业生态平台的资源集聚能力，通过提供全生命周期产业服务，为园区资产价值的持续提升注入了强劲动力，为项目招商与企业服务提供重要支撑。

物业服务方面，金隅智造工场为渲染节日浓厚氛围，对外展示良好形象，进一步展现服务特色，围绕“金色星辉，蓝韵迎春”为核心主题开展了节日装饰布置，构建了充满梦幻感、科技感的美陈空间，提升园区视觉冲击效果，激发空间焕新活力。运管团队组织专业力量对园区周边及出入口共享单车进行全面整理，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为园区长期保持高品质环境提供了有力保障。

#### 4.1.2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不动产项目整体运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方式	指标单位	本期（2025年10月1日-2025年12月31日）/报告期末（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2024年10月1日-2024年12月31日）/上年同期末（2024年12月31日）	同比（%）
1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平方米	85,011.69	-	-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平方米	76,742.61	-	-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	90.27	-	-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水平	报告期内各月月末平均租金单价的算术平均值。月末平均租金单价= $\Sigma_{i=1}^n$ (租约 i 月末)	元/平方米/天	4.74	-	-

		含税不含物业费签约租金单价×租约 i 的租约面积)/月末实际出租面积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	$\sum_{i=1}^n$ (租约 i 的剩余租期×租约 i 的租约面积)/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n 为报告期末存量租约数	年	1.70	-	-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报告期末当年累计实收租金/报告期末当年累计应收租金	%	95.92	-	-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时间不满一年，因此不披露上年同期数据、上年同期末数据及同比变动数据。

#### 4.1.3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重要不动产项目运营指标

本基金仅持有一个资产项目：金隅智造工场产权一期项目，资产项目的运营指标同本报“4.1.2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资产项目整体运营指标”。

#### 4.1.4 其他运营情况说明

租户结构方面，报告期末租户数量 49 个，租户类型以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为主，按面积统计，报告期末租户结构为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占 76.82%，研究和试验发展类占 4.0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占 3.5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 2.35%，产业配套类占 5.62%，其他行业占 7.66%，体现项目“硬科技”特色。

按签订主体，报告期内租金收入贡献前五名租户的租金收入和占全部租金收入的比例分别为：租户 A 为 463.21 万元，占比 16.33%；租户 B 为 424.08 万元，占比 14.95%；租户 C 为 248.69 万元，占比 8.77%；租户 D 为 225.88 万元，占比 7.96%；租户 E 为 127.25 万元，占比 4.49%，上述租户报告期内租金收入占全部租金收入比例总计 52.49%。

#### 4.1.5 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周期性风险无。

### 4.2 不动产项目运营财务数据

#### 4.2.1 不动产项目公司整体财务情况

序号	科目名称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变动比例
----	------	-----------	----------	------

				(%)
1	总资产	837,945,325.03	-	-
2	总负债	827,654,451.78	-	-
序号	科目名称	报告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变动比例(%)
1	营业收入	28,371,885.14	-	-
2	营业成本/费用	38,509,651.83	-	-
3	EBITDA	21,039,935.37	-	-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时间不满一年，因此不披露上年末金额、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及财务指标数值，下同。

#### 4.2.2 重要不动产项目公司的主要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项目公司名称：北京金隅智造工场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较上年末变动(%)
主要资产科目				
1	投资性房地产	721,210,021.05	-	-
2	货币资金	100,369,745.17	-	-
主要负债科目				
1	长期应付款	756,866,666.67	-	-

#### 4.2.3 重要不动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项目公司名称：北京金隅智造工场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租金收入	28,371,885.14	100.00	-	-	-
2	物业管理费收入	-	-	-	-	-
3	其他运营收入	-	-	-	-	-
4	营业收入合计	28,371,885.14	100.00	-	-	-

#### 4.2.4 重要不动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项目公司名称：北京金隅智造工场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例 (%)		例 (%)	
1	折旧摊销成本	8,245,764.09	21.41	-	-	-
2	物业运营成本	2,798,339.42	7.27	-	-	-
3	税金及附加	4,181,714.45	10.86	-	-	-
4	租赁成本	-	-	-	-	-
5	管理费用	523,168.37	1.36	-	-	-
6	财务费用	22,760,665.50	59.10	-	-	-
7	其他成本 / 费用	-	-	-	-	-
8	营业成本/费用合计	38,509,651.83	100.00	-	-	-

注：物业运营成本为运营管理机构服务费，财务费用主要为股东借款利息费用。

#### 4.2.5 重要不动产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项目公司名称：北京金隅智造工场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毛利润/营业收入×100%	%	61.07	-
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营业收入×100%	%	74.16	-

#### 4.3 不动产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归集、管理、使用以及变化情况

###### (1) 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

项目公司在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开设基本户，基本户用于接收不动产项目底层现金流入。基本户根据《项目公司监管协议》的约定对外支付人民币资金。

###### (2) 现金归集和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04,011,605.05 元。公司本报告期内，现金流入总金额为 32,196,338.50 元，其中项目公司收到租赁收入 30,115,873.03 元，收到其他经营活动相关收入 2,080,465.47 元；现金流出总金额为 35,838,198.38 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8,295.22 元，各项税费 10,564,723.28 元，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支出 129,176.54 元，资本性支出 183,378.68 元，向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支付股东借款利息 22,892,624.66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00,369,745.17 元。

##### 4.3.2 来源于单一客户及其关联方的现金流占比超过 10% 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动产项目有两个租户的经营性现金流流入贡献超过 10%。

其中，租户 A 对应的租金收入为 463.21 万元，占报告期内租金收入总额的 16.33%。该租户成立于 2018 年，具有一定的中国科学院资源优势和产品服务优势，业务发展稳定，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租金收入和针对政府等客户提供的科技服务类收入。该租户租金水平处于对应地区市场租金水平合理范围内。

租户 B 对应的租金收入为 424.08 万元，占报告期内租金收入总额的 14.95%。该租户是一家主要为智能汽车行业相关企业的展示、研发、办公提供服务的企业，具备一定行业影响力，可依托上下游资源赋能租赁业务。该租户租金水平处于对应地区市场租金水平合理范围内。

#### 4.3.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无。

## §5 除不动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不动产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不动产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319,930.36	100.00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3,319,930.36	100.00

### 5.2 其他投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6 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 6.1 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有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已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收资金使用的承诺函》及《关于全面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常态化发行的通知》(发改投资〔2024〕101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使用回收资金，并执行资金使用

直报制度。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的使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公开承诺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7 不动产基金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不动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不动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莫一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01-23	-	12 年	自 2013 年开始从事不动产相关的投资和运营管理, 曾参与深圳市产业园区并购项目、境内仓储物流资产包并购项目、境外高速公路并购项目等, 涵盖产业园区、仓储物流、高速公路、数据中心、租赁住房等不动产类型。	学士, 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投资和运营管理经验。曾任职于招商局资本管理(国际)有限公司、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燕鹏(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 年 6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谭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01-23	-	7 年	自 2018 年起从事不动产项目运营管理, 主要涵盖产业园区、租赁住房、商业、酒店等不动产类型。	硕士, 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运营管理经验。曾就职于成都凯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万科(成都)企业有限公司。2023 年 8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王江飞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01-23	-	9 年	自 2016 年起从事不动产项目的运营管理及财务管理, 曾参与多个不动产项目运营及财务管理, 涵盖产业园区、社区商业、租赁住房等不动产项目类型。	学士, 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运营管理经验。曾就职于稳盛(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龙湖发展有限公司。2023 年 6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 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 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不动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不动产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 §8 不动产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不动产基金份额总额	400,000,000.00
报告期间不动产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末不动产基金份额总额	400,000,000.00

## §9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不动产基金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5 年 10 月 1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发布关于华夏金隅智造工场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举办投资者开放日活动的公告。

2025 年 11 月 19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金隅智造工场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发布华夏金隅智造工场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运营管理机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的公告。

###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青岛、武汉及沈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北京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首批浮动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拥有多年丰富的不动产领域投资研究和投后管理经验，并已设置独立的不动产基金业务主办部门，即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已配备不少于 3 名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的主要负责人员，其

中至少 2 名具备 5 年以上不动产项目运营经验，覆盖基础设施、商业不动产等领域。

### 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11 备查文件目录

###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11.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